

法院周刊



省法院党组(扩大)会强调

解放思想 奋发进取 服务保障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河北法治报讯(通讯员 王泽帅 记者 李胜男)近日,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上和在重庆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近期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要求全省各级法院解放思想、奋发进取,

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为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省法院强调,始终坚持对标对表,服务保障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持续推动国家重大战略走深走实,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中贡献更多司法力量。要主动加强与川渝地区、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以及中、西部地区法院交流,推动我省更好融入新发展格局。要司法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持续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要坚持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依法审

理各类涉生态环境案件,科学审理文化旅游相关案件,司法唱响“这么近,那么美,周末到河北”。省法院要求,始终统筹发展和安全,司法做好各类民生保障、审好各类民生案件,不断巩固和深化“三源共治”。始终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承德中院公开审理一起行政诉讼案件

6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沉浸式”旁听

河北法治报讯(顾成龙)为充分发挥行政审判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的职能作用,近日,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到围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林地权属确权及行政复议一审行政诉讼案件。承德中院副院长丁一担任审判长,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县长孙立良代表行政机关出庭应诉。围场6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及行政执法业务骨干旁听庭审。

庭审中,合议庭认真听取当事人的陈述和答辩意见,适时归纳争议焦点,在法庭调查过程中组织当事人举证、质证,在法庭辩论阶段,指导当事人围绕争议焦点进行辩论。

按照庭审要求,孙立良对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支持行政诉讼以及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发表了意见。庭审过程庄重严肃、程序严谨规范,历时两个小时。

行政机关负责人及行政执法业务骨干“沉浸式”体验行政诉讼庭审全过程,提高了对依法行政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增强了责任意识、程序意识和证据意识。

近年来,承德中院不断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制度走深走实,通过出台制度性文件、制发司法建议、优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通知书》等举措,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不断提升。通过更好发挥行政机关负责人“关键少数”作用,让老百姓“告官能见官”,让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也出声”,对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具有积极作用。

高邑法院送法进校园

以真实案例警示学生做守法少年

河北法治报讯(李军立 刘晓辉)近日,高邑县北营中学举行法治教育报告会,高邑县人民法院干警刘倩作为该校法治副校长,给师生送去了一堂生动法治课。

报告会上,刘倩通过发生在学生们身边的两个真实案例引出此次授课主题《争做阳光守法好少年》,帮助学生客观分析在处理同学关系时做出不理智行为可能要承担的民事、刑事、行政三种责任,警示学生们不要冲动犯错。刘倩在授课时多次与学生互动,极大地调动了学生的兴趣,增加了授课的趣味性。

高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实时指导、适时组织召开法治副校长工作例会,积极邀请镇教委、团委、司法所及学校德育副校长等参加会议,切实加强多方联动,形成法治校园建设强大合力。

责编:李胜男

邯郸法院构建“三融三化三提升”机制 实现矛盾纠纷系统治理

河北法治报讯(李佳欣)2024年以来,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着力在全市法院构建“三融三化三提升”工作机制,诉源治理效果初显。第一季度,邯郸法院诉前成功调解纠纷1.80万件,占诉至法院纠纷的48.52%;程序内新收案件3.51万,同比下降5.03%。

据介绍,“三融三化三提升”工作机制即:融入诉源治理大格局,化矛盾于诉前,提升基层社会治理合力;融合“调立审执”一体化,化纠纷于诉中,提升精准定分止争实力;融汇法治信访新机制,化访情于诉后,提升风险前端防控能力。

在构建“三融三化三提升”工作机制中,邯郸法院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诉源治理格局,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促使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

萌芽。在融合“调立审执”一体化中,邯郸法院全面实施速裁快审机制,推动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坚持监督制约,管理与指导并重,切实推进案件质效提升;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集中执行与日常执行活动紧密结合。第一季度以来,邯郸市法院审判执行运行态势良好,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同比超优的有18项,达标率居全省第二位。在融汇法治信访新机制中,邯郸法院健全审判执行与信访工作一体化推进机制,坚持预防与化解联动,做实“有信必复”,实现初访一次解决,减少重复信访,形成涉信访矛盾实质化解长效机制。他们不断推进信访法治化,努力打造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的新格局。

数据多跑路 群众少跑腿

邢台中院开通诉讼费缓减免条件核查系统

河北法治报讯(路遥)日前,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全省率先开通诉讼费缓减免条件核查系统,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

据介绍,当事人申请缓交、减交或者免交诉讼费,原来需要到相关部门开具纸质证明材料。为了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邢台中院开通诉讼费缓减免条件核查系统,与政府相关部门实现数据共享。对可以联网协查的诉讼费缓

减免情形,当事人现在无需再去其他部门开具相关纸质证明,只需向法院窗口提供必要的身份证明或机构信息材料,系统即可自动调取、核查相关数据,并自动生成对应的《核查认定报告》。

推行诉讼费缓减免智能核算是邢台法院2024年“司法便民利民十件实事”之一。邢台中院对接市大数据中心,开通诉讼费缓减免条件核查系统,规范办理流程,实现了相关信息自动核验,减轻了当事人诉讼负担。



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教育,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近日,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案

郟龙腾 摄

保定法院举办司法警察培训班

提升办理司法制裁案件能力和水平

河北法治报讯(岳丙寅)为进一步深化开展司法警察执法规范化建设活动,提升办理司法制裁案件的能力和水平,5月8日至9日,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市司法警察训练基地举办司法制裁案件培训班,全市21个基层法院共计50余名司法警察业务骨干参加培训。

培训班采取理论讲解授课和现场警组演示相结合的方式,由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教师郑东东结合自身对司法制裁案

件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剖析了当前司法警察办理司法制裁案件工作面临的形势任务,以及现阶段办理司法制裁案件呈现出的特点,为做好案件办理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支持。法警支队业务教员张虎详细解读了相关文件,并结合真实案例对司法警察办理司法制裁案件的管辖范围、操作流程、询问技巧等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

在现场警组演示环节,参训学员根据模拟场景对“违法

人员”进行询问、制作询问笔录、撰写法律文书,并联系工作实际对执法主体是否适格、处罚依据是否恰当等内容进行讨论交流。

此次培训进一步夯实了保定法院司法警察办理司法制裁案件的理论基础,规范了办案的标准流程。参训干警表示,授课内容丰富、重点突出,为高质量开展司法制裁案件办理理清了思路、指明了方向、增强了动力。



近日,邯郸市肥乡区人民法院团支部组织青年干警们开展志愿普法活动。青年干警走进联助企业某农业科技公司和某建材有限公司,了解企业经营状况,现场问计问需问难,对企业提出的法律疑问给出具体指导意见。图为走访企业现场。薛典 摄

从单一治理转变为多元共治

固安县试点运行源头化解执行案件

冀法“枫”景 三源共治

河北法治报讯(潘东东)今年以来,固安县人民法院与官村镇政府联动试行乡村执源治理模式,在辖区官村镇范围内试行县、镇、村三级联动执源治理工作机制,创新执源治理措施,推动执源治理、访源治理、案件终本等工作全面上台阶、出成效。

“王法官,根据清单,我们找到了两个被执行人,你们快来。”“张法官,我们约谈了被执行人,有个情况不知道该怎么处理。”……4月10日,执源治理委员会法院工作小组同时收到官村镇官一村和官村三村村街负责人的通知,告知其村街干部通过共享的被执行人管理清单找到了3名被执行人。经核实,该涉案3名被执行人共涉及2件执行案件,一件为借款纠纷,一件为提供劳务者受害

责任纠纷,均为涉民生小标的案件。

经村街负责人耐心劝导,两名被执行人均有主动履行义务的意向,但其中两名被执行人年近六旬,且家庭生活拮据,一次性给付执行款存在困难,另一名被执行人与申请执行人之间还存在其他债务纠纷,这使得村街干部陷入调解困境,于是他们及时联系了法院执行工作小组。收到通知后,固安县法院执行局局长于洋立即带领执行干警携带相关卷宗材料赶往官村镇政府。

案结事了,解开双方心结才能收到良好社会效果。在镇政府综治办会议室,通过面谈、电话沟通等方式,执行干警释法明理,村街干部协助配合,联动对两起执行案件的双方当事人做工作。最终,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的当事人双方达成执行和解,约定被执行人分

期给付赔偿款;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被执行人折抵部分债务,剩余借款一次性付清,案件当场执行完毕。

据介绍,三级联动机制由法院主导,在当地党委、政府的配合下构建。法院将已进入执行阶段和判后尚未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进行整理,将相关当事人户籍地为官村镇的案件由政法委员梳理划分,形成清单分发到下辖各村。各村群众工作经验丰富的网格员、调解员、村街干部担任执行联络员,把执行工作的普法说理、教育引导融入村街日常工作中,共同打造“法院执行员+乡镇政法委员+村街执行联络员”的联合执源治理队伍。在三级联动机制下,形成法院主导,乡镇党委、政府配合,村街群众参与的大执行工作格局。在查人找物、协助送达与约谈、督促履行、促进和解等方面形成合力。

“将执行案件从单一治理转变为多

元共治,提升了执行案件化解效果和执行到位率。”于洋说,县、镇、村三级联动执源治理工作机制试行以来,官村镇村相关部门协助查人找物、提供财产线索11次,协助送达17次,协助拘传3人。

同时,三级联动聚焦判决后到执行前的时间空白,通过业务重构、流程再造,把督促工作前移,变被动收案为主动督促,切实强化“审执一体”推进执源治理,加速公平正义提前到达。该机制建立以来,固安县法院已主动发起督促案件31件,通过三级联动促成提前履行完毕6件,履行到位金额28.8万元。

固安县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尝试在试点基础上全面铺开三级联动执源治理工作,构建全流程、立体化的“大执源治理”格局,实现执行下沉、就地解决,关口前移、源头化解,形成执行领域的新时代“枫桥经验”。

房屋装修惹纠纷

法官现场勘验拆“心墙”

河北法治报 (翟杰 葛一丹) 近日,昌黎县人民法院诉前调解团队成功调解一起因房屋装修问题引起的矛盾纠纷,被告张某某当场履行了装修尾款,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

2022年11月,某装修公司承揽了张某某房屋装修项目,双方签订了房屋装修合同,约定工程价款9.9万元。房屋装修完毕后,张某某向某装修公司支付装修款7.5万元,剩余尾款经装修公司多次催要,张某某一再推诿,拒绝支付。某装修公司无奈诉至昌黎法院。

案件受理后,该法院诉前调解团队调解员认真分析案情,发现该案件事实较为清楚,双方当事人争议不大且标的较小,随即多次通过电话与双

方当事人沟通调解。被告张某某称装修公司装修质量存在问题,故未如期支付剩余款项。理清案件事实,针对双方争议焦点诉求,调解员将双方当事人约到现场,组织双方对装修合同、装修项目及装修质量逐一进行核对。调解员一方面结合诉讼成本、时间成本等因素,向双方当事人分析利弊,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另一方面,从法律角度,阐明利害,对张某某进行释法教育,告知其应该按约定履行给付义务,劝说张某某依法履约,并提供了解决方案。最终,在调解员的努力下,双方当事人之间的分歧逐步缩小,就付款金额达成一致意见,张某某当场履行了装修尾款。至此,法官调解拆掉了当事人双方“心墙”,实现案结事了。

擅自使用他人肖像牟利

法院高效执行维护当事人权益

河北法治报 (张鹏 付小东) 近日,高碑店市人民法院执行局成功执结一起侵犯肖像权案件,保护原告肖像权的同时获得了双方当事人的高度评价。

被告张某某系高碑店市某房产经纪公司工作人员。他在工作中,经常通过视频号等网络平台发布相关营销内容,用以商业宣传。近期,原告董某发现被告张某某未经自己同意,擅自将其个人的照片和视频用于商业目的发布到网络平台,侵犯了自己的肖像权,便从山东赶到河北进行维权,经与张某某多次沟通无果,遂将其起诉至法院。

法院经审理判决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原告肖像权的行为,删除其在微信朋友圈及视频号使用的原告视频及照片,并在其微信朋友圈及视频号连续五天发布致歉声明,并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

日内赔偿原告4000元。

4月3日,该案件立案执行。执行过程中,法院干警先通过网络查控系统冻结了被执行人张某某的银行账户。经法院传唤,张某某于4月17日到庭。干警耐心释法明理,张某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知道了拒不履行法院判决的严重后果,当场写下了检讨书并录制了致歉视频,将赔偿款4000元现场转账给申请人董某。在随后的五天内,张某某在视频号连续发布致歉声明。董某接受了张某某的道歉,该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高碑店法院秉持司法为民的态度,为当事人董某解开了心结,维护了人格权。办案法官表示,希望通过该案例提高广大群众对人格权的保护意识,也促使社会形成尊重他人肖像的知法守法氛围。

法官明断家务事 离婚纠纷两天解

河北法治报 (张丽宁) 近日,博野县人民法院庭委法庭快速调解了一起离婚纠纷案件,从立案到结审仅用时两天。

李某与王某于2012年7月登记结婚,婚后育有两子。他们起初感情较好,随着时间的推移,由于两人性格差异,争吵不断,后二人分居一年多。李某认为两人感情已经彻底破裂,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决离婚。

立案当日,李某拿着起诉书等材料来到博野法院诉讼中心,表示自己在外地工作,往返不便,希望可以尽快解决此事。在窗口工作人员引导下,李某迅速办理了立案手续。主办法官受理案件后,第一时间电话联系双方当事人了解诉求,得知双方离婚态度坚决,且已初步达成离婚协议,便组织二人第二天到法

院“面对面”调解。

在和双方沟通的过程中,法官敏锐地感受到两人虽无和好可能,但并无不可调和的尖锐矛盾,便以双方曾经的感情基础为切入点,情法相融地疏导、安抚,引导双方理性看待问题,正确处理纠纷,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最终,经法官调解,双方同意解除婚姻关系,并就房产、车辆、子女等责任义务分配达成协议,双方好聚好散,为彼此保留了尊重和宽容。法庭工作人员在调解当天为双方送达了调解书,法官认真负责的态度得到了双方当事人的认可与赞赏。

该案从立案到结案仅用了两天时间,真正做到了快立、快调、快结,最大限度减少群众诉累,节约了审判资源,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以明明白白的释法说理,让当事人心服口服。

甲约乙、丙去家中吃饭,三人共饮白酒,饭后去KTV唱歌,又共同饮用某款低酒精度的饮品,后分别回家。第二天早上,丙被发现于其小卧室门口死亡。丙的父母、妻子起诉乙和甲,要求二人支付死亡赔偿金等各项损失50余万元。经调解各方意见不一,法庭经审理作出判决:丙自担90%责任,甲承担6%的赔偿责任,乙承担4%的赔偿责任。送达判决书时,法庭干警积极开展判后答疑。“丙作为成年人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应当对自己的身体状况,以及饮酒行为可能对其身体造成的危害后果,但其放任损害后果的发生,应自行承担主要民事责任。”法官释法明理,作为共同饮酒人,甲、乙未提醒、劝阻,未尽到必要的护送、通知家人的义务,故共同承担10%的赔偿责任。事后,几方当事人均未上诉,判决生效后,两被告自动履行了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城关法庭践行“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用实际行动架起法庭与人民群众之间的桥梁,将司法为民落到实处,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河北法院一线故事

“把老百姓的案子当成自己的事办”

□ 刘安宇

“滕法官,实在是太感谢了,你真是把咱老百姓的事当成自己的事。在你坚持不懈的努力下,我的欠款真的要回来了!”当事人刘某某紧紧握着黄骅市人民法院羊二庄法庭负责人滕奉朝的手,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就在几个月前,内心一直忐忑不安的刘某某焦急地来到羊二庄法庭,恰巧碰到了正在调解的滕奉朝。“法官,我的钱还能要回来吗?”一头雾水的滕奉朝将刘某某领进办公室,让他别着急慢慢说。

时间回到2022年,刘某某经营的售卖土方石料生意小有起色,在一熟客的推荐下,接到了任某的大订单。当时,任某承揽了一项工程,向刘某某订购了一批土方石料,加之运费共计122.8万元。刘某某按时将货送到,可任某的货款却迟迟未付,这也让刘某某生意经营步履维艰。经多次催要,任某给刘某某写下了一张欠条。谁知几天之后,任某突然消失,再也联系不上。刘某某越想心里越没底,这才心急如焚地来到法院。

听完刘某某的讲述,滕奉朝第一时间拨打了任某的电话,无人接听。“刘哥,如果你讲述是真,请你放心,我一定把你的血汗钱

要回来!”滕奉朝斩钉截铁地说。接着,他就领着刘某某办理了立案登记手续。

“滕法官,被告准是躲起来了,将法律文书给他的居住地和户籍地进行了邮寄送达,回执结果都显示未联系上收件人,电话也始终无人接听。”法官助理愤愤地跟滕奉朝汇报进度。“既然电话、邮寄送达都不成功,那咱们就亲自去任某的户籍地查一查!”滕奉朝如是说。

送达那日,正赶上浓浓大雾,能见度不到百米,路口的红绿灯都难以辨识,本来一小时的路程,送车车辆跟导航小心翼翼行驶了两个多小时才到目的地。

“大爷,您知道任某家住在哪儿吗?”“大娘,您最近没见过任某?”……数小时的舟车劳顿和挨家挨户的询问后,滕奉朝终于找到了任某家的住址。家是找到了,人却不在。任某家中只有耳背的老父亲。经过异常艰难的沟通交流,滕奉朝得知任某为躲债长期未回家,也没有留下联系方式。

从任某家离开后,滕奉朝立即调查函送往了当地村委会寻求帮助,但村委会也很难联系到任某,案件的调查又进了死胡同。案子难以推进,但滕奉朝没

有放弃,他一边安排公告送达,一边查询涉及任某的关联案件,不遗漏任何蛛丝马迹寻找线索。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其他关联的案件中,滕奉朝找到了任某的另一个手机号码。

“哪……哪……”

“喂,谁啊?”

“这里是黄骅市人民法院,请问你是任某吗?”

“是的,你们是怎么知道的这个号码?”

原来任某此时人在新疆,因外欠债务繁多,对陌生号码一律不接听,且此通话号码也鲜有人知。

滕奉朝向任某说明了案件的具体情况,任某对案件表示认可,但提及什么时候还款,他便开始支支吾吾。

滕奉朝说:“你向老刘出具的欠条是具有法律效力的,而且你自己也承认欠款,你这样总是躲着不是办法。知道你可能因为资金紧张,一时拿不出这么多钱,不如双方在法院的主持下心平气和地谈一谈,有什么想法相互沟通,我努力为你争取最优的解决方案。”

任某见躲无可躲,就搪塞说自己在新疆暂时回不去,无法进行调解。

“现在我们有互联网调解系统,无需双方均到现场,通过手机视频就可以进行调解、签字。”滕奉朝介绍。

随着电话那头一阵沉默,滕奉朝继续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老刘当时出于信任把货交给你,你现在一跑了之,他却却要背负着你的债务,甚至自己的厂子都要被拖垮了,你于心何忍?再说你这样躲要躲到什么时候,如果以后上了失信名单,你的子女也将会受到影响……”

或是法官清晰的法理分析说通了他,又或是法官真心诚意帮助他解决问题的态度打动了,任某终于明白自己确实不能再推脱了。

“经双方同意,现进入调解阶段。”在滕奉朝的主持下,当事人双方对还款方案反复磋商,在长达四个小时的互联网调解中,达成了统一意见。

看着双方在视频里都露出了满意的微笑,滕奉朝的疲惫感也一扫而空。这场调解不仅消除了老刘和任某的隔阂,也更拉近了法官与群众的距离。

想着任某有了努力还款的信心和动力,不再东躲西藏,想着老刘的生意有了挽救的生机,滕奉朝欣慰地笑了。

司法拍卖岂容恶意悔拍 邯郸市邯山区法院依法处罚 扰乱司法拍卖秩序行为

河北法治报 (李丹丹) 被执行人为逃避执行又出“新花样”,试图通过网络司法拍卖的方式拖延执行进度。近日,邯郸市邯山区法院依法对郝某亮、王某周两人两次拍卖成交后悔拍而造成拍卖房屋不能实际成交,严重扰乱司法拍卖秩序和妨碍司法活动正常开展的行为进行了罚款处罚。

郝某因民间借贷纠纷将陈某、王某告上法庭。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陈某、王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偿还郝某借款本金78万元及利息。判决生效后,陈某、王某一直未履行判决书确定的义务,郝某向邯山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进入执行程序后,邯山区法院依法对被执行人陈某名下房屋进行网络司法拍卖。由于第一次拍卖流拍,法院于2023年12月8日对涉案房屋进行第二次网络司法拍卖,竞买人郝某亮缴纳保证金14万元后,以最高价18万余元竞拍成交。然而,经法院释明后,郝某亮拒不缴纳剩余拍卖款。根据相关规定,郝某亮所缴纳的保证金法院不予退还。

2024年3月11日,涉案房屋重新进行第二次网络司法拍卖,不料场景再次重现,竞买人王某周缴纳保证金14万元后,以最高价17万余元竞拍成交,拒不缴纳剩余拍卖款。法院依法对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竞买人两次悔拍举动引起了办案法官的注意。经过多次向竞买人郝某亮、王某周和被执行人王某的传唤以及调查取证,办案法官发现两个竞买人是亲戚关系,而该二人和被执行人王某是朋友关系,郝某亮和王某周也承认参加竞拍是为了帮助被执行人王某拖延拍卖程序和阻挠拍卖房产成交。

他们的行为已严重扰乱司法拍卖秩序和妨碍执行案件的进度,鉴于郝某亮与王某周已积极督促被执行人王某履行了大部分债务,并向法院承认错误、提交悔过保证书,请求减轻处罚,近日,邯山区法院对郝某亮和王某周作出罚款决定书,依法对两人分别罚款5000元。

法官说法:网络司法拍卖不同于一般的网络购物,是严肃的司法行为。拍卖成交后恶意悔拍,协助被执行人拖延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属于扰乱司法拍卖秩序和妨碍执行工作的违法行为,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情节轻重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4月28日,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联合渤海司法所、秦皇岛市第三公证处,在开发区东区共同开展了“摒弃天价彩礼,打造新时代婚俗”集中宣传活动,推动新时代婚俗风尚的进步。图为普法宣传现场。李霞 杨俊 摄

一起撤诉 一起和解

井陘法院天长法庭连调两起民事纠纷

河北法治报 (李忠勇 孙伟鹏) 近日,井陘县人民法院天长法庭通过诉前调解,连续化解两起民事纠纷案件,不仅为当事人减轻诉累,促进双方握手言和,而且节省了司法资源,提高了司法效率。

原告张某某和被告王某系同村近邻。2003年,被告因资金周转需要向原告借款1.5万元,原告多次催要未果,近日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该案后,天长法庭特邀调解员第一时间联

系当事双方了解诉求及矛盾后,认为此案虽然已经长达二十多年,但借款金额双方认可,争议不大,适合调解。调解员组织原、被告进行了调解,从诉讼成本、法理人情等方面向双方分析利弊,释法明理,耐心做工作。最终原告自愿申请撤回起诉,与被告私下协商解决。双方放下成见,握手言和。

2023年,原告吴某经朋友介绍为被告蒋某装修房屋,完工后,被告仅给付装修费2万元,

尚欠18万元拒付,近日原告起诉请求判令被告给付欠款。受理该案件后,天长法庭调解员通过向双方了解情况,得知原告购买装饰装修材料急需资金,被告又因变故手头困难,难以付清全部欠款。为了尽快化解此案,调解员首先“背靠背”调解,促使双方坐下来协商解决。在双方同意调解的基础上,调解员主持调解,当事双方自愿达成协议,被告当天给付原告2万元,承诺剩余款项分5个月付清。

“如我在诉”为民办案

——衡水市冀州区法院城关法庭诉源治理化解纠纷二三事

□ 陈立珍

近年来,衡水市冀州区人民法院城关法庭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秉持“如我在诉”理念,努力提升司法为民服务的质量和水平,探索纠纷化解新路径,通过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联合多方开展调解、判后答疑解民忧等,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维护了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开展诉前调解工作是冀州区法院城关法庭落实案件繁简分流的主要途径,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诉源治理的重要举措,也是法院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的生动实践。

原告王某和被告李某均为某寄宿制高中生。一天中午,李某在宿舍突然从背后推了王某一下,王某碰在床板

上致使牙齿受损。双方协商未果,原告王某将学校和李某起诉到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后续治疗费、交通费等共计9000元。城关法庭接到原告诉讼后,第一时间到学校了解情况,当事双方以前关系很好,这起伤害事件让两人产生了隔阂,学校曾组织双方沟通,但效果不理想。法庭结合以前的审判经验探讨了多个解决方案,分别做原告、被告的工作,同时建议学校加大校园安全宣传力度,进一步完善校园环境。在法庭的不懈努力下,当事双方选择确定了具体调解方案,被告当场赔付了钱款,原告撤回起诉,实现了案结事了。

王某系某公司业务员,突发疾病死亡。王某所在某公司核对账目发现,王某将部分货款未及时转给公司而是打

进了自己的账户。经与王某亲属沟通未果,某公司起诉王某的亲属,要求她们在继承遗产范围内承担给付义务。为避免矛盾激化,城关法庭法官与村干部联系,了解王某家的实际情况,和村干部联合做调解工作,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分析解决办法,逐渐打消了王某家属的顾虑。法庭同时建议公司在可行的范围内一起帮助王某家人渡过难关。在法官和村干部的不懈调解下,该公司与王某家人达成一致意见,王某家人自动履行完毕。

群众的需求在哪里,司法服务就延伸到哪里。城关法庭立足本职工作,践行为民宗旨,用实实在在的在工作赢得了老百姓的信任和满意。该庭还坚持做好审判工作的延伸——判后答疑,法官于判后耐心答疑帮助当事人理解判决,

法院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本期编辑:李胜男 14063962628
 法院周刊邮箱:fayuanzk@126.com